

证券代码：832864

证券简称：协力仪控

主办券商：天风证券

合肥协力仪表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所履行的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关于召开股东大会的有关规定，提交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会议召开无需取得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他必要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召开方式为：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5 月 16 日上午 9: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

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2864	协力仪控	2022年5月10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次年度股东大会将由上海锦天城(合肥)律师事务所出具法律意见书。

(七) 会议地点

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柏堰科技园石楠路9号公司北楼四楼大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上述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刊登的《合肥协力仪表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2-001)。

(二) 审议《关于<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上述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刊登的《合肥协力仪表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2-002)。

(三) 审议《关于<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上述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刊登的《合肥协力仪表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2-001)。

（四）审议《关于<2021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刊登的《合肥协力仪表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003）和《合肥协力仪表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04）。

（五）审议《关于<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25,829,677.74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45,114,828.06 元。

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 元（含税），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执行

该议案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刊登的《合肥协力仪表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2-005）。

（六）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符合《证券法》要求的审计机构，在为公司提供年度审计工作中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的完成了公司的审计工作。公司综合考虑审计业务合作的连续性、对公司的了解程度等因素，拟继续聘请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

该议案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刊登的《合肥协力仪表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2-006）。

（七）审议《关于<2022年度经营计划>的议案》

上述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刊登的《合肥协力仪表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01）。

（八）审议《关于<2022年度融资计划>的议案》

上述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刊登的《合肥协力仪表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01）。

（九）审议《关于制定<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的利润分配行为，建立科学、持续、稳定的分配机制，增强利润分配的透明度，保证公司长远可持续发展，切实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文件规定，制定本制度。

该议案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刊登的《合肥协力仪表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2-008）。

（十）审议《关于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风险控制措施和信息披露要求，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保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文件规定，制定本制度。

该议案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刊登的《合肥协力仪表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2-010）。

（十一）审议《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

况拟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该议案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刊登的《合肥协力仪表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2-011）。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十一)；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 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 由个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持个人股东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股东身份证复印件、股东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法定代表人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办理登记手续；
4. 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5. 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2年5月16日上午8:00-8:50。

（三）登记地点：合肥市高新区柏堰科技园石楠路9号公司证券部。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郑晨；电话：0551-65317060 传真：0551-65316977；电子邮箱：hfxlyk@163.com。

（二）会议费用：本次股东大会预期半天，与会股东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三）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 10 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董事会。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合肥协力仪表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合肥协力仪表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2 日